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DS CHINA LTD.
金沙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28)

澄清每股盈利

謹此提述金沙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刊發的公告（「該公告」），內容為關於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一個財政季度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本公司謹此澄清，該公告第2頁所列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為3.26美仙。

承董事會命
金沙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David Alec Andrew Fleming（范義明）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Michael Alan Leven (*David Alec Andrew Fleming* (范義明) 擔任其替任董事)
卓河祓

非執行董事：

Sheldon Gary Adelson
Jeffrey Howard Schwartz
Irwin Abe Siegel

獨立非執行董事：

Iain Ferguson Bruce
張昀
唐寶麟 (*David Muir Turnbull*)

* 僅供識別